**XXX（合作单位全称）—天津科技大学**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甲方：XXX（合作单位全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乙方：天津科技大学

住所地：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三大街9号

法定代表人：路福平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XXX（合作单位全称）（以下简称“甲方”），......（简要介绍合作单位，篇幅尽量和介绍学校的篇幅相当）。

天津科技大学（以下简称“乙方”）创建于1958年，是我国第一批建立的4所轻工类本科院校之一，是中央和地方共建、天津市重点建设高校，是以工为主，工、理、文、农、医、经、管、法、艺等学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为天津市“双一流”建设高校，是天津滨海新区唯一一所本硕博教育体系完整的大学。学校建有“轻工技术与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技术”、“机械工程”等4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有“生物与医药”专业学位博士点，建有食品科学与工程、生物工程、包装工程、轻化工程、化学工程与技术等12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和11个天津市一流本科专业，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通过美国食品科学技术协会（IFT）认证，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享有“盐业黄埔”之美誉。

**一、合作原则**

双方本着“立足长远、互惠互利、合作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平等互利、优势互补、诚实信用、友好合作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和特色，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全面合作，共同构建产学研联盟的创新体系，建立产学研长期合作关系，共同推进双方全面技术合作，形成专业、产业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良性互动机制，努力实现合作共赢。

**二、合作领域与内容**

围绕XXX，甲乙双方共同开展相关技术研究和合作开发，合作内容如下：

1．XXXX；

2．XXXX；

3．XXXX。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充分利用自身的设备优势和生产条件为乙方提供良好的生产试验条件和校外实训基地，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下，为乙方学生的教学实践活动提供方便。

（2）优先接纳乙方毕业生进行生产实训和就业。

（3）接受乙方教师进行生产实践，为乙方进行科学研究提供良好的生产试验条件，合作完成科研任务。

（4）为乙方在专业设置、人才培养目标、学生的知识和能力结构、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

（5）根据甲方的具体情况和乙方的要求，推荐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作为乙方的兼职教师。

（6）配合乙方人才培养及专业设置等项目的市场调研，及时向乙方提供行业最新的市场信息。

（7）就符合甲、乙双方发展需要的研究生进行培养，与乙方合作制定研究生研究课题，为乙方相应的学生提供研究、生活条件及一定数量的生活补助。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为甲方的长远发展、战略定位、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提供技术支持，促进传统产业改造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

（2）根据甲方的需求，可协助甲方编制发展规则，并指导发展规则的实施，双方领导建立定期协商机制，研究解决合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为今后的长期合作及时做出相应的决策。

（3）根据甲方提出的高新技术项目需求和技术难题，积极组织力量进行研究开发、成果转化和技术攻关，支持甲方技术创新。

（4）帮助甲方解决产业优化中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共性技术以及具体技术工艺问题和管理问题，将技术成果优先提供给甲方进行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5）帮助甲方进行新产品开发和新技术、新工艺的推广应用，帮助甲方进行质量攻关。

（6）协助甲方做好所需人才的培养、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7）根据甲方的要求，在可能的情况下，派出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教师参与甲方的生产管理和技术工作。

（8）优先为甲方提供优秀的毕业生，推荐企业急需人才。

**四、合作期限**

XX年XX月—XX年XX月。合作过程中需增加条款项目或终止合作，可根据双方的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商定签署新的合作协议或终止协议。

**五、保密**

1. 双方应对其通过工作接触和通过其他渠道得知的有关对方技术秘密严格保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向第三方披露。

2. 除本协议规定工作所需外，未经对方事先同意，不擅自使用、复制对方的技术资料、商业信息及其他资料。

**六、知识产权**

甲乙双方合作形成的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出售或准许第三方使用。

**七、违约责任及纠纷解决**

1.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

2. 违反本协议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八、其他**

1. 本协议为合作框架协议，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需在具体项目合同中进一步予以明确；框架协议与项目合同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作为双方合作的法律文件。

2.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约束。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在双方履行过程中另有特别约定的，按该特别约定执行，但该特别约定应以书面形式签订。

4.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或未载明的事项，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5. 任何一方如提前终止本协议，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6. 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自本协议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XXX（合作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人：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天津科技大学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人： （签名）

年 月 日

**（本模板供各单位参考，上述各条款具体内容可根据双方协议实际做增减和修改，正式签订协议时请删除此段）。**